

甘肃省农业农村厅文件

甘农财发〔2026〕35号

甘肃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 2026 年第二批 省级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 资金计划的通知

各市(州)、县(市、区)农业农村局，兰州新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省农机化技术推广总站：

经研究，现下达 2026 年第二批省级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 1408 万元资金计划，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资金使用要求

按照农财两部《关于做好 2026 年粮油生产保障等项目实施工作的通知》（农计财发〔2026〕4 号）实施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有关要求，重点支持与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和

重要农产品供给相关的农业机械，支持特色产业机械、先进智能绿色高端机械、丘陵山区机械、农业救灾机械的补贴需要；开展“优机优补”。落实“西部省份按不超过省级财政配套补贴资金 10%且最高不超过 300 万元”的要求，2026 年已下达第一批省本级和市州本级资金重点用于现场演示评价或验证、重点机具核验抽查、质量监督、风险防控培训、补贴系统大数据风险防控等政策实施关键环节，其中武威市 20 万元用于委托第三方开展河西 5 市补贴机具核验抽查，定西市 20 万元用于委托第三方开展中东部片区补贴机具核验抽查；下达凉州区和安定区各 10 万元，用于开展两批“优机优补”现场演示评价活动。

二、加快补贴政策实施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已列入中央对省和省对市（州）级党委政府粮安责任制考核内容和转移支付预算执行常态化监督范围。各级农业农村部门务必高度重视，严格落实补贴资金兑付时限要求，及时履行相关审核程序，用于到户补贴资金应通过惠农补贴“一卡通”系统集中发放，确保及时兑付。

三、严格项目资金监管

各地要按照职责分工做好资金使用全过程管理和绩效评价，严格实施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的“双监控”，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各市州农业农村部门要对资金执行进行定期调度，动态掌握资金使用情况，加快资金兑付进度。县级农业农村部门要严格落实项目绩效管理主体责任，组织实施

好各项具体工作,及时通过农业农村部转移支付管理平台填报资金执行进度、绩效完成情况等信息,并对填报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

附件:1.2026 年第二批省级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金计划表
2.2026 年第二批省级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金区域
绩效目标表



抄送: 省财政厅。

甘肃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

2026 年 7 月 14 日印发

共印 10 份

2026年第二批省级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金计划表

单位：万元

单 位	合计	本次下达第二 批省级财政资 金计划	已下达第一批 省级财政资金 计划	备注
合计	7078	1408	5670	
兰州市(合计)	255	0	255	
兰州市本级	15	0	15	
城关区	0	0	0	
七里河区	10	0	10	
西固区	10	0	10	
安宁区	0	0	0	
红古区	10	0	10	
永登县	90	0	90	
榆中县	80	0	80	
皋兰县	40	0	40	
嘉峪关市(合计)	30	0	30	
金昌市(合计)	150	0	150	
金昌市本级	10	0	10	
永昌县	100	0	100	
金川区	40	0	40	
白银市(合计)	350	0	350	
白银市本级	10	0	10	
白银区	20	0	20	
平川区	20	0	20	
景泰县	100	0	100	
靖远县	100	0	100	
会宁县	100	0	100	
天水市(合计)	435	100	335	
天水市本级	15	0	15	
清水县	40	0	40	
秦安县	40	0	40	
甘谷县	50	0	50	
武山县	50	0	50	
张家川县	40	0	40	
秦州区	50	0	50	
麦积区	150	100	50	
酒泉市(合计)	625	0	625	
酒泉市本级	15	0	15	
肃州区	200	0	200	
玉门市	90	0	90	
金塔县	130	0	130	
瓜州县	120	0	120	
敦煌市	60	0	60	
肃北县	10	0	10	

单 位	合计	本次下达第二批省级财政资 金计划	已下达第一批 省级财政资金 计划	备注
阿克塞县	0	0	0	
张掖市(合计)	935	300	635	
张掖市本级	15	0	15	
山丹县	70	0	70	
民乐县	480	300	180	
甘州区	170	0	170	
临泽县	80	0	80	
高台县	90	0	90	
肃南县	30	0	30	
武威市(合计)	825	300	525	
武威市本级	35	0	35	
凉州区	210	0	210	其中10万元用于开展“ 优机优补”现场演示评 价活动
民勤县	110	0	110	
古浪县	430	300	130	
天祝县	40	0	40	
定西市(合计)	965	200	765	
定西市本级	35	0	35	
安定区	350	200	150	其中10万元用于开展“ 优机优补”现场演示评 价活动
通渭县	100	0	100	
陇西县	100	0	100	
渭源县	90	0	90	
临洮县	100	0	100	
漳县	90	0	90	
岷县	100	0	100	
陇南市(合计)	683	238	445	
陇南市本级	15	0	15	
成县	148	88	60	
文县	40	0	40	
康县	30	0	30	
宕昌县	50	0	50	
西和县	140	100	40	
礼县	70	0	70	
徽县	120	50	70	
两当县	10	0	10	
武都区	60	0	60	
平凉市(合计)	585	50	535	
平凉市本级	15	0	15	
崆峒区	80	0	80	
泾川县	130	50	80	
灵台县	90	0	90	
崇信县	50	0	50	
华亭县	40	0	40	

单 位	合计	本次下达第二批省级财政资 金计划	已下达第一批 省级财政资金 计划	备注
庄浪县	80	0	80	
静宁县	100	0	100	
庆阳市(合计)	655	100	555	
庆阳市本级	15	0	15	
西峰区	50	0	50	
庆城县	40	0	40	
镇原县	130	0	130	
宁县	190	100	90	
正宁县	50	0	50	
合水县	40	0	40	
华池县	40	0	40	
环县	100	0	100	
临夏州(合计)	305	100	205	
临夏州本级	15	0	15	
临夏市	60	50	10	
临夏县	30	0	30	
积石山县	20	0	20	
永靖县	80	50	30	
和政县	30	0	30	
康乐县	30	0	30	
广河县	20	0	20	
东乡县	20	0	20	
甘南州(合计)	130	20	110	
甘南州本级	10	0	10	
合作市	10	0	10	
夏河县	20	10	10	
临潭县	40	0	40	
卓尼县	20	0	20	
舟曲县	10	0	10	
迭部县	20	10	10	
碌曲县	0	0	0	
玛曲县	0	0	0	
兰州新区(合计)	40	0	40	
省农垦集团	80	0	80	
省农机化技术推广总站	30	0	30	

附件2

2026年第二批省级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甘肃省)

项目申报单位：省农业农村厅				
专项名称	2026年省级财政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金		项目分类	经济社会发展项目√ 保障运转经费□ 其他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省级安排（不含中央补助）		1408	
	其中：省本级支出		0	
	对市县转移支付		1408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充分发挥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政策效益，推动农业机械化全程全面高质高效发展，有效支撑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定安全供给，支持广大农民群众及农业生产经营组织购置使用先进适用的农业机械。		新增粮食生产和重要农产品供给相关的各类农机具1100台（套），2026年全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72%。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目标值说明
产出目标	数量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机具数	≥1100台（套）	
	质量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年度资金兑付率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购机者购机成本	减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直接受益户数	≥920（户）	
	生态效益	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72%	
	经济效益	农机社会化服务能力	明显提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购机者满意度	≥90%	

2026年第二批省级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天水市)

项目申报单位：省农业农村厅				
专项名称	2026年省级财政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金		项目分类	经济社会发展项目 ☒ 保障运转经费 ☐ 其他项目 ☐
项目资金 (万元)	省级安排（不含中央补助）		100	
	其中：省本级支出			
	对市县转移支付		100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充分发挥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政策效益，推动农业机械化全程全面高质高效发展，有效支撑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定安全供给，支持广大人民群众及农业生产经营组织购置使用先进适用的农业机械。		新增粮食生产和重要农产品供给相关的各类农机具180台（套），2026年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60%。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目标值说明
产出目标	数量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机具数	≥180台（套）	
	质量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年度资金兑付率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购机者购机成本	减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直接受益户数	≥160（户）	
	生态效益	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60%	
	经济效益	农机社会化服务能力	明显提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购机者满意度	≥90%	

2026年第二批省级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张掖市)

项目申报单位：省农业农村厅				
专项名称	2026年省级财政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金		项目分类	经济社会发展项目√ 保障运转经费□ 其他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省级安排（不含中央补助）		300	
	其中：省本级支出			
	对市县转移支付		300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充分发挥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政策效益，推动农业机械化全程全面高质高效发展，有效支撑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定安全供给，支持广大农民群众及农业生产经营组织购置使用先进适用的农业机械。		新增粮食生产和重要农产品供给相关的各类农机具148台（套），2026年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89%。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目标值说明
产出目标	数量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机具数	≥148台（套）	
	质量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年度资金兑付率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购机者购机成本	减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直接受益户数	≥118（户）	
	生态效益	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89%	
	经济效益	农机社会化服务能力	明显提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购机者满意度	≥90%	

2026年第二批省级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武威市)

项目申报单位：省农业农村厅				
专项名称	2026年省级财政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金		项目分类	经济社会发展项目 ☒ 保障运转经费 ☐ 其他项目 ☐
项目资金 (万元)	省级安排（不含中央补助）		300	
	其中：省本级支出			
	对市县转移支付		300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充分发挥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政策效益，推动农业机械化全程全面高质高效发展，有效支撑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定安全供给，支持广大农民群众及农业生产经营组织购置使用先进适用的农业机械。		新增粮食生产和重要农产品供给相关的各类农机具148台（套），2026年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88.5%。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目标值说明
产出目标	数量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机具数	≥148台（套）	
	质量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年度资金兑付率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购机者购机成本	减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直接受益户数	≥118（户）	
	生态效益	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88.5%	
	经济效益	农机社会化服务能力	明显提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购机者满意度	≥90%	

2026年第二批省级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定西市)

项目申报单位：省农业农村厅				
专项名称	2026年省级财政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金		项目分类	经济社会发展项目 ☒ 保障运转经费 ☐ 其他项目 ☐
项目资金 (万元)	省级安排（不含中央补助）		200	
	其中：省本级支出			
	对市县转移支付		200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充分发挥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政策效益，推动农业机械化全程全面高质高效发展，有效支撑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定安全供给，支持广大农民群众及农业生产经营组织购置使用先进适用的农业机械。		新增粮食生产和重要农产品供给相关的各类农机具131台（套），2026年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71.5%。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目标值说明
产出目标	数量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机具数	≥131台（套）	
	质量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年度资金兑付率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购机者购机成本	减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直接受益户数	≥109（户）	
	生态效益	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71.5%	
	经济效益	农机社会化服务能力	明显提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购机者满意度	≥90%	

2026年第二批省级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陇南市)

项目申报单位：省农业农村厅				
专项名称	2026年省级财政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金		项目分类	经济社会发展项目 ☒ 保障运转经费 ☐ 其他项目 ☐
项目资金 (万元)	省级安排（不含中央补助）		238	
	其中：省本级支出			
	对市县转移支付		238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充分发挥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政策效益，推动农业机械化全程全面高质高效发展，有效支撑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定安全供给，支持广大农民群众及农业生产经营组织购置使用先进适用的农业机械。		新增粮食生产和重要农产品供给相关的各类农机具247台（套），2026年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57%。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目标值说明
产出目标	数量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机具数	≥247台（套）	
	质量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年度资金兑付率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购机者购机成本	减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直接受益户数	≥201（户）	
	生态效益	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57%	
	经济效益	农机社会化服务能力	明显提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购机者满意度	≥90%	

2026年第二批省级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平凉市)

项目申报单位：省农业农村厅				
专项名称	2026年省级财政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金		项目分类	经济社会发展项目 ☒ 保障运转经费 ☐ 其他项目 ☐
项目资金 (万元)	省级安排（不含中央补助）		50	
	其中：省本级支出			
	对市县转移支付		50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充分发挥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政策效益，推动农业机械化全程全面高质高效发展，有效支撑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定安全供给，支持广大农民群众及农业生产经营组织购置使用先进适用的农业机械。		新增粮食生产和重要农产品供给相关的各类农机具38台（套），2026年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79.5%。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目标值说明
产出目标	数量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机具数	≥38台（套）	
	质量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年度资金兑付率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购机者购机成本	减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直接受益户数	≥33（户）	
	生态效益	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79.5%	
	经济效益	农机社会化服务能力	明显提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购机者满意度	≥90%	

2026年第二批省级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庆阳市)

项目申报单位：省农业农村厅				
专项名称	2026年省级财政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金		项目分类	经济社会发展项目√ 保障运转经费□ 其他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省级安排（不含中央补助）		100	
	其中：省本级支出			
	对市县转移支付		100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充分发挥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政策效益，推动农业机械化全程全面高质高效发展，有效支撑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定安全供给，支持广大农民群众及农业生产经营组织购置使用先进适用的农业机械。		新增粮食生产和重要农产品供给相关的各类农机具90台（套），2026年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81.5%。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目标值说明
产出目标	数量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机具数	≥90台（套）	
	质量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年度资金兑付率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购机者购机成本	减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直接受益户数	≥74（户）	
	生态效益	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81.5%	
	经济效益	农机社会化服务能力	明显提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购机者满意度	≥90%	

2026年第二批省级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临夏州)

项目申报单位：省农业农村厅				
专项名称	2026年省级财政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金		项目分类	经济社会发展项目 ☒ 保障运转经费 ☐ 其他项目 ☐
项目资金 (万元)	省级安排（不含中央补助）		100	
	其中：省本级支出			
	对市县转移支付		100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充分发挥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政策效益，推动农业机械化全程全面高质高效发展，有效支撑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定安全供给，支持广大农民群众及农业生产经营组织购置使用先进适用的农业机械。		新增粮食生产和重要农产品供给相关的各类农机具100台（套），2026年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65%。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目标值说明
产出目标	数量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机具数	≥100台（套）	
	质量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年度资金兑付率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购机者购机成本	减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直接受益户数	≥92（户）	
	生态效益	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65%	
	经济效益	农机社会化服务能力	明显提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购机者满意度	≥90%	

2026年第二批省级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甘南州)

项目申报单位：省农业农村厅				
专项名称	2026年省级财政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金		项目分类	经济社会发展项目√ 保障运转经费□ 其他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省级安排（不含中央补助）		20	
	其中：省本级支出			
	对市县转移支付		20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充分发挥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政策效益，推动农业机械化全程全面高质高效发展，有效支撑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定安全供给，支持广大农民群众及农业生产经营组织购置使用先进适用的农业机械。		新增粮食生产和重要农产品供给相关的各类农机具18台（套），2026年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54%。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目标值说明
产出目标	数量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机具数	≥18台（套）	
	质量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年度资金兑付率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购机者购机成本	减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直接受益户数	≥15（户）	
	生态效益	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54%	
	经济效益	农机社会化服务能力	明显提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购机者满意度	≥90%	